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妍忻
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331

電子信箱：f314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左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12158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（臺南）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多元學習表現」113學年度採計起始與截止日認定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多元學習表現』採計原則」第4點第3款規定：「多元學習表現分數採計期間自七上開學日起，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」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查本市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為113年8月30日（星期五）及第二學期開學日為114年2月5日（星期三），爰114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九年級學生，其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多元學習表現」採計截止日期為114年2月4日（星期二）。
- 三、本案攸關學生權益，請貴校務必協助轉知所屬教師、學生及學生家長，學校若有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亦請一併轉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114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資訊中心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裝

訂

線